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4

债券代码:128145 债券简称:日丰转债

##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丰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1号”文核准,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3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38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1]382号”文同意,公司38,000万元可转换债于2021年4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日丰转债”,债券代码“128145”。

(二) 可转换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日丰转债”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2021年3月26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5月27日至2023年5月21日止))。

(三) 可转换债券价格的调整情况

“日丰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9.24元/股。2021年6月2日,公司实施完成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有关规定,“日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9.24元/股调整为13.66元/股。2022年6月16日,公司实施完成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述有关规定,“日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66元/股调整为10.43元/股。

二、本次可转换债券的情况

(一) 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转股期内,当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付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二) 日丰转债赎回情况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三) 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日丰股份,股票代码:002953)自2022年12月28日起至2023年2月7日,已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高于“日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10.43元/股)的130%(即13.559元/股),已经触发《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日丰转债”的议案》,同意行使“日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全部未转股的“日丰转债”。

(四) 赎回过程

1、“日丰转债”于2023年2月7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2、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的当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并及时披露了提前赎回公告,此后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公司自2023年2月7日至赎回日前,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17次“日丰转债”的提示性公告,告知“日丰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3、2023年3月2日为“日丰转债”的赎回日,公司已全部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3年3月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日丰转债”。

4、2023年3月2日为“日丰转债”的赎回资金到账日,2023年3月9日为赎回款到达“日丰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截至目前公告披露日,“日丰转债”的赎回款已通过可转换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日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四) 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2023年3月1日收市后,“日丰转债”尚有26,097张未转股,本次赎回数量为26,097张,赎回价格为100.57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利率为0.6%,且当期利息扣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共计支付赎回款2,624,575.29元。

三、赎回影响

本公司本次赎回“日丰转债”的面值总额为2,609,700元,占“日丰转债”发行总额的0.69%,赎回总额为2,624,575.29元,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会产生较大影响,也未影响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本次赎回完成后,“日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日丰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3年3月1日)收市后,公司最新的股本情况如下:

股性性质	本次变动前 (2021年9月24日)		本次增减股数变动 (+/-股)		本次变动后 (2023年3月1日)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69,580,993	69.68%	-14,341,385	155,239,608	44.06	
高管锁定股	0.00	0.00	154,366,537	154,366,537	43.81	
股权激励限制股	2,449,210	1.01	-1,576,139	873,071	0.25	
首发前限售股	167,131,783	68.68	-167,131,783	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3,779,226	30.32	123,307,198	197,086,424	55.94	

证券代码:000539,20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23-10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粤电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3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9日(星期二)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3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9日上午9:15至25:30;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33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沙云鹏先生。

6、会议应到董事10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实到董事10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会议应到监事5人(其中独立监事1人),实到监事5人(其中独立监事1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部门部长、公司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出席会议情况

序号 股东类别 人数 代表股数(股) 比例(%)

序号	股东类别	人数	代表股数(股)	本次变动前 (2021年9月24日)		本次增减股数变动 (+/-股)		本次变动后 (2023年3月1日)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A股	38	3,805,248,961	72.4804%					
	B股	3	3,749,098,124	84.2139%					
	高管锁定股	35	56,330,837	7.0554%					
	股权激励限制股	21	76,158,068	1.4502%					
	首发前限售股	13	75,556,608	1.692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A股	8	781,460	0.0979%					
	B股	59	3,881,426,029	73.9306%					
	高管锁定股	16	3,824,454,732	85.9066%					
	B股股东	43	57,112,297	7.1533%					
	中小股东	56	237,505,830	4.5237%					
	B股股东	14	192,650,210	4.3139%					
	B股股东	42	45,455,620	5.6933%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议案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议案表决情况

(1) 审议《关于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超康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3,644,061,199股(其中A股数量3,632,404,522股,B股数量11,656,677股),已按規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032,210	99.9906%	0	0.0000%	18,000	0.0094%
B股	44,681,160	98.2962%	286,460	0.6302%	488,000	1.0736%

表决结果:通过

3、表决意见

4、表决结果

5、表决意见

6、表决结果

7、表决结果

8、表决结果

9、表决结果

10、表决结果

11、表决结果

12、表决结果

13、表决结果

14、表决结果

15、表决结果

16、表决结果

17、表决结果

18、表决结果

19、表决结果

20、表决结果